

認識台北。

四已依案執行完成。

(三)

質詢日期：84年12月21日

質詢議員：陳進棋 陳錦祥 陳永德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

題目：陳市長水扁於市長競選期間提出台北市政白皮書政策

中給與民間公益團體「政府第三部門」的地位，編列預算支援其辦理公益事業。

目前辦理情形為何？（請按說明附表打勾填寫，並於規定七月內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以前回函本席）

說明：市府支援各民間公益團體（如「平價住宅促進會」、「社區旅遊協會」）接手市府的服務工作，並協辦各團體之公益事務與活動。
附表

已依案執行完成	
正依案執行中	
尚未執行	
無法執行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答：本府社會局本（八十四）年委託民間辦理業務執行情形如左列：

1. 委託重殘者臨時照顧服務—服務人員訓練補助費（正依案執行中）
2. 補助公私立機構團體辦理殘障者職業訓練、委託訓練費（正依案執行中）
3. 補助九所公設民營殘福機構設備維護更新費及設施設備開辦費（正依案執行中）
4. 籌設殘障福利機構委託民間團體經營—已委託六所（正依案執行中）
5. 龍山老人服務中心委託民營（正依案執行中）
6. 委託辦理萬華、民生、福安兒童福利服務中心（正依案執行中）
7. 委託六個民間團體訓練家庭托兒工作人員（正依案執行中）
8. 委託大專院校訓練保育員（正依案執行中）
9. 委託民間專業團體辦理托育機構工作人員安全演習（正依案執行中）
10. 補助兒童福利機構、團體辦理各項兒童福利服務（正依案執行中）
11. 配合各團體要求辦理各項兒童福利服務及活動（正依案執行中）
12. 委託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慰安婦申訴及服務（正依案執行中）
13. 委託台北市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婦女緊急

庇護中（正依案執行中）

14. 補助十一個少年福利機構團體辦理少年福利工作及軟、硬體設施設備一、六八四、〇〇〇元（已依案執行完成）（正依案執行中）

15. 委託辦理萬芳少女庇護中心、松德少年庇護中心（正依案執行中）

16.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社區松柏俱樂部及推動社區照顧提供方案等（正依案執行中）

17.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會辦理無家貧弱民衆緊急庇護中（正依案執行中）

18. 委託民間辦理居家照顧服務（正依案執行中）

(二〇)

質詢日期：84年12月21日

質詢議員：陳進棋 陳錦祥 陳永德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

題 目：陳市長水扁於市長競選期間提出台北市政白皮書政策中開放市政服務委託民間經營管理，追求效率、經濟的公共服務品質。

目前辦理情形為何？（請按說明附表打勾填寫，並於規定七月內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以前回函本席）

說明：市府要增加民衆需要的服務（如租屋資訊、食品安全資訊、公共安全防護），裁撤可由民間公益團體接手、加入市場競爭的業務。

附表

已依案執行完成	
正依案執行中	
尚未執行	
無法執行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答：同二〇五案。

(二一)

質詢日期：84年12月21日

質詢議員：陳進棋 陳錦祥 陳永德

質詢對象：陳市長水扁

題 目：陳市長水扁於市長競選期間提出台北市政白皮書政策中採購、招標透明化，杜絕特權與弊端。

目前辦理情形為何？（請按說明附表打勾填寫，並於規定七月內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以前回函本席）

說明：1. 資訊「陽光化」，包括招標消息、廠商財務、信譽等營業狀況資訊，在不涉及機密範圍之內，政府必須提供，以確定採購無偏頗情形，有助減少搶標和圍標事件發生。